

证券代码：832278

证券简称：鹿得医疗

公告编号：2022-005

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鹿得医疗”或“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2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1.5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议案审议通过后，原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内容不再执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299 号）核准，公司以公开发行方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500,000 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8.5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49,625,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后实际募集净额人民币 138,770,570.99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验资报告已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对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H10287 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和方正承销保荐、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根据《江苏鹿得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公司募集资金用于医疗器械产品及配件智能升级技改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鹿得大数据新零售项目。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以增加资金收益，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2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1.5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购买产品仅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四）投资决议有效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筛选和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相关产品，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为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部门报告。

4、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报告期内投资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水平，为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六、相关意见

1、董事会意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2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1.5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符

合上述条件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独立董事意见：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其审议程序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2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符合上述条件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监事会意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2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1.5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符合上述条件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鹿得医疗本次拟用不超过 1.2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能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事项已经鹿得医疗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鹿得医疗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该事项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保荐机构同意鹿得医疗本次拟用不超过 1.2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

七、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4日